

## 关于盛泉恒元多策略量化对冲2号基金 降低基金管理人业绩报酬的公告

为更好地满足投资者的投资理财需求，提升投资者的投资体验，经与基金托管人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，南京盛泉恒元投资有限公司自2016年7月1日起，降低盛泉恒元多策略量化对冲2号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业绩报酬。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根据《盛泉恒元多策略量化对冲2号基金基金合同》的约定，“基金管理人根据每个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实际情况，在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或基金清算时分别计算业绩报酬，收取相应期间净收益的25%”，调整为：“基金管理人根据每个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实际情况，在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或基金清算时分别计算业绩报酬，收取相应期间净收益的20%”。

特此公告。

南京盛泉恒元投资有限公司

2016年6月30日

